上接702

	截至9月30日止9个月期间	
	2025年	2024年注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油气和新能源		
分期间销售	524,400	575,499
外部营业收入	97,990	111,300
	622,390	686,799
炼油化工和新材料		
分期间销售	509,591	645,791
外部营业收入	246,465	278,097
	826,056	923,888
销售		
分期间销售	370,362	417,739
外部营业收入	1,403,562	1,467,303
	1,773,944	1,885,042
天然气销售		
分期间销售	28,495	26,299
外部营业收入	418,843	398,556
	447,338	424,855
总部及其他		
分期间销售	252	177
外部营业收入	2,396	2,438
	2,648	2,615
外部营业收入总额	2,169,256	2,257,694
经营利润(亏损)		
油气和新能源	125,103	144,627
炼油化工和新材料	16,240	15,280
销售	11,628	12,900
天然气销售	31,279	25,268
总部及其他	(9,196)	(9,831)
	175,053	188,244

注：财务报表中的比较数据视同中油电能百列报的最早财务报告期间期初即纳入合并范围列报。

5.3 审计意见类型及审计报告

不适用。

承董事会命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戴厚良

董事长

中国 北京

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于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会由戴厚良先生担任董事长，由段良伟先生及谢军先生担任非执行董事，由庄立新先生及张道伟先生担任执行董事，由蒋小明先生、何敏麟先生、阎焱先生、刘晓雷女士及张玉新先生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本季度报告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2025—03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5年10月23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5年10月29日形成有效决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经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和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和取消监事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2）。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2025—03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24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5年10月30日形成有效决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和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和取消监事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2）。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董事会拟聘任段良伟先生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宋大勇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附件：

宋大勇先生简历

宋大勇，52岁，现任中国石油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宋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在职获硕士学位，在石油行业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2018年4月任哈尔滨化石分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1月兼任安全总监，2020年8月任哈尔滨化石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安全总监，2021年6月任哈尔滨石化分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安全总监，2022年6月任抚顺石化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3年3月任抚顺石化分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25年3月任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部（智能运营中心）总经理（主任），2025年10月任中国石油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除简历披露外，宋大勇先生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宋大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宋大勇先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2025—03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24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5年10月30日形成有效决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和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和取消监事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2）。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董事会拟聘任段良伟先生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宋大勇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附件：

宋大勇先生简历

宋大勇，52岁，现任中国石油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宋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在职获硕士学位，在石油行业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2018年4月任哈尔滨化石分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1月兼任安全总监，2020年8月任哈尔滨化石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安全总监，2021年6月任哈尔滨石化分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安全总监，2022年6月任抚顺石化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3年3月任抚顺石化分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25年3月任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部（智能运营中心）总经理（主任），2025年10月任中国石油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除简历披露外，宋大勇先生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宋大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宋大勇先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2025—03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和取消监事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认真落实行动方案中的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形成了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并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主要内容如下：

一、持续增强公司价值创造能力

公司大力实施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和低成本发展战略举措，持续强化精细管理和精益管理，深入落实严谨投资、精准投资、效益投资理念，狠抓增加值、经济增加值、净资产收益率、成本等关键核心指标管控，着力提升价值创造能力，有效应对了油价大幅下跌、市场变化等因素带来的不利影响。一是油气产量持续增长，新能源业务快速发展。上半年，公司油气当量产量9.24亿桶，同比增长2.0%，其中原油产量4.76亿桶，同比增长0.3%；可销售天然气产量2.68万亿立方英尺，同比增长3.8%，天然气产量和油气产量当量均创历史同期新高；二是炼化转型升级成效显著，新材料业务加快推进。上半年，公司加工原油6.9亿桶，生产成品油8.5、957.2万吨，化工产品商品量1,997.1万吨、同比增长4.9%，生产新材料166.5万吨、同比增长54.9%，连续三年保持50%以上高速增长。炼化新材料业务实现经营利润10.6亿元。乙烯产量、化工品销量等指标创历史同期最好水平，保税船用燃料油、石蜡等产品市场份额保持领先。二是销售业务拓新增效，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在成品油市场需求下行的情况下，国内成品油销售量增长0.3%，市场份额提升1.5个百分点；四是天然气销售业务统筹资源和市场，实现量效双升。上半年，公司销售天然气1,515.0亿立方英尺，同比增长2.9%；国内销售天然气1,197.7亿立方米，同比增长4.2%，再创历史同期新高，市场份额提高2.1个百分点。

二、努力提升股东回报

公司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努力提升投资者获得感。一是近年来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派息额屡创新高，2024年全年和2025年上半年派息额分别为860.2亿元和402.6亿元，均为历史同期最好水平，股息收益率亦好于金融市场主要利率水平。二是公司将继续秉承回报股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相关因素的基础上确定派息额，努力创造优良业绩，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三、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强化创新引领，把创新作为第一发展战略，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提升油气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积极培育新兴产业，打造“第二增长曲线”；超前布局未来产业，构建“第三增长曲线”。聚焦油气勘探开发、炼油化工、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加快关键技术攻关，促进科技成果快速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大力实施“数智石油”战略举措，推进数智技术与能源产业深度融合、产业数智化与数智产业化协同发展，实现全产业链效率效能持续提升。

四、积极推动公司市值提升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市值管理工作，严格遵守监管法规，致力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高质量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多维度、多层次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持续提升ESG管理水平，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显著成效，得到市场认可。一是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有关要求，为更好地维护公司、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公司市值管理办法》，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二是为进一步提升资本市场工作质效，公司制定并实施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升方案》和《ESG质量提升年工作方案》，持续做好公司市值管理工作。三是积极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构建多维度、多层次的市场沟通体系，通过业绩说明会、管理层路演、反向路演、集体调研、投资会议、电话热线、专用邮箱和上证e互动平台等多种形式，加大沟通力度，保持与广大投资者广泛、有效和及时的沟通；增加投资者与管理层、董事会面对面交流频率，实现公司与市场的良性互动。

公司将持续评估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评估方案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相关预测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2025—03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24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5年10月30日形成有效决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和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和取消监事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2）。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附件：

宋大勇先生简历

宋大勇，52岁，现任中国石油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宋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在职获硕士学位，在石油行业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2018年4月任哈尔滨化石分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1月兼任安全总监，2020年8月任哈尔滨化石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安全总监，2021年6月任哈尔滨石化分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安全总监，2022年6月任抚顺石化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3年3月任抚顺石化分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25年3月任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部（智能运营中心）总经理（主任），2025年10月任中国石油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除简历披露外，宋大勇先生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宋大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宋大勇先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2025—03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和取消监事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认真落实行动方案中的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形成了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并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主要内容如下：

一、持续增强公司价值创造能力

公司大力实施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和低成本发展战略举措，持续强化精细管理和精益管理，深入落实严谨投资、精准投资、效益投资理念，狠抓增加值、经济增加值、净资产收益率、成本等关键核心指标管控，着力提升价值创造能力，有效应对了油价大幅下跌、市场变化等因素带来的不利影响。一是油气产量持续增长，新能源业务快速发展。上半年，公司油气当量产量9.24亿桶，同比增长2.0%，其中原油产量4.76亿桶，同比增长0.3%；可销售天然气产量2.68万亿立方英尺，同比增长3.8%，天然气产量和油气产量当量均创历史同期新高；二是炼化转型升级成效显著，新材料业务加快推进。上半年，公司加工原油6.9亿桶，生产成品油8.5、957.2万吨，化工产品商品量1,997.1万吨、同比增长4.9%，生产新材料166.5万吨、同比增长54.9%，连续三年保持50%以上高速增长。炼化新材料业务实现经营利润10.6亿元。乙烯产量、化工品销量等指标创历史同期最好水平，保税船用燃料油、石蜡等产品市场份额保持领先。二是销售业务拓新增效，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在成品油市场需求下行的情况下，国内成品油销售量增长0.3%，市场份额提升1.5个百分点；四是天然气销售业务统筹资源和市场，实现量效双升。上半年，公司销售天然气1,515.0亿立方英尺，同比增长2.9%；国内销售天然气1,197.7亿立方米，同比增长4.2%，再创历史同期新高，市场份额提高2.1个百分点。

二、努力提升股东回报

公司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努力提升投资者获得感。一是近年来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派息额屡创新高，2024年全年和2025年上半年派息额分别为860.2亿元和402.6亿元，均为历史同期最好水平，股息收益率亦好于金融市场主要利率水平。二是公司将继续秉承回报股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相关因素的基础上确定派息额，努力创造优良业绩，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三、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强化创新引领，把创新作为第一发展战略，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提升油气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积极培育新兴产业，打造“第二增长曲线”；超前布局未来产业，构建“第三增长曲线”。聚焦油气勘探开发、炼油化工、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加快关键技术攻关，促进科技成果快速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大力实施“数智石油”战略举措，推进数智技术与能源产业深度融合、产业数智化与数智产业化协同发展，实现全产业链效率效能持续提升。

四、积极推动公司市值提升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市值管理工作，严格遵守监管法规，致力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高质量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多维度、多层次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持续提升ESG管理水平，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显著成效，得到市场认可。一是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有关要求，为更好地维护公司、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公司市值管理办法》，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二是为进一步提升资本市场工作质效，公司制定并实施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升方案》和《ESG质量提升年工作方案》，持续做好公司市值管理工作。三是积极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构建多维度、多层次的市场沟通体系，通过业绩说明会、管理层路演、反向路演、集体调研、投资会议、电话热线、专用邮箱和上证e互动平台等多种形式，加大沟通力度，保持与广大投资者广泛、有效和及时的沟通；增加投资者与管理层、董事会面对面交流频率，实现公司与市场的良性互动。

公司将持续评估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评估方案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相关预测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2025—03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和取消监事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认真落实行动方案中的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形成了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并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主要内容如下：

一、持续增强公司价值创造能力

公司大力实施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和低成本发展战略举措，持续强化精细管理和精益管理，深入落实严谨投资、精准投资、效益投资理念，狠抓增加值、经济增加值、净资产收益率、成本等关键核心指标管控，着力提升价值创造能力，有效应对了油价大幅下跌、市场变化等因素带来的不利影响。一是油气产量持续增长，新能源业务快速发展。上半年，公司油气当量产量9.24亿桶，同比增长2.0%，其中原油产量4.76亿桶，同比增长0.3%；可销售天然气产量2.68万亿立方英尺，同比增长3.8%，天然气产量和油气产量当量均创历史同期新高；二是炼化转型升级成效显著，新材料业务加快推进。上半年，公司加工原油6.9亿桶，生产成品油8.5、957.2万吨，化工产品商品量1,997.1万吨、同比增长4.9%，生产新材料166.5万吨、同比增长54.9%，连续三年保持50%以上高速增长。炼化新材料业务实现经营利润10.6亿元。乙烯产量、化工品销量等指标创历史同期最好水平，保税船用燃料油、石蜡等产品市场份额保持领先。二是销售业务拓新增效，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在成品油市场需求下行的情况下，国内成品油销售量增长0.3%，市场份额提升1.5个百分点；四是天然气销售业务统筹资源和市场，实现量效双升。上半年，公司销售天然气1,515.0亿立方英尺，同比增长2.9%；国内销售天然气1,197.7亿立方米，同比增长4.2%，再创历史同期新高，市场份额提高2.1个百分点。

二、努力提升股东回报

公司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努力提升投资者获得感。一是近年来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派息额屡创新高，2024年全年和2025年上半年派息额分别为860.2亿元和402.6亿元，均为历史同期最好水平，股息收益率亦好于金融市场主要利率水平。二是公司将继续秉承回报股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相关因素的基础上确定派息额，努力创造优良业绩，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三、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强化创新引领，把创新作为第一发展战略，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提升油气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积极培育新兴产业，打造“第二增长曲线”；超前布局未来产业，构建“第三增长曲线”。聚焦油气勘探开发、炼油化工、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加快关键技术攻关，促进科技成果快速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大力实施“数智石油”战略举措，推进数智技术与能源产业深度融合、产业数智化与数智产业化协同发展，实现全产业链效率效能持续提升。

四、积极推动公司市值提升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市值管理工作，严格遵守监管法规，致力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高质量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多维度、多层次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持续提升ESG管理水平，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显著成效，得到市场认可。一是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有关要求，为更好地维护公司、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公司市值管理办法》，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二是为进一步提升资本市场工作质效，公司制定并实施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升方案》和《ESG质量提升年工作方案》，持续做好公司市值管理工作。三是积极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构建多维度、多层次的市场沟通体系，通过业绩说明会、管理层路演、反向路演、集体调研、投资会议、电话热线、专用邮箱和上证e互动平台等多种形式，加大沟通力度，保持与广大投资者广泛、有效和及时的沟通；增加投资者与管理层、董事会面对面交流频率，实现公司与市场的良性互动。

公司将持续评估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评估方案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相关预测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2025—03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和取消监事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认真落实行动方案中的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形成了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并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主要内容如下：

一、持续增强公司价值创造能力

公司大力实施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和低成本发展战略举措，持续强化精细管理和精益管理，深入落实严谨投资、精准投资、效益投资理念，狠抓增加值、经济增加值、净资产收益率、成本等关键核心指标管控，着力提升价值创造能力，有效应对了油价大幅下跌、市场变化等因素带来的不利影响。一是油气产量持续增长，新能源业务快速发展。上半年，公司油气当量产量9.24亿桶，同比增长2.0%，其中原油产量4.76亿桶，同比增长0.3%；可销售天然气产量2.68万亿立方英尺，同比增长3.8%，天然气产量和油气产量当量均创历史同期新高；二是炼化转型升级成效显著，新材料业务加快推进。上半年，公司加工原油6.9亿桶，生产成品油8.5、957.2万吨，化工产品商品量1,997.1万吨、同比增长4.9%，生产新材料166.5万吨、同比增长54.9%，连续三年保持50%以上高速增长。炼化新材料业务实现经营利润10.6亿元。乙烯产量、化工品销量等指标创历史同期最好水平，保税船用燃料油、石蜡等产品市场份额保持领先。二是销售业务拓新增效，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在成品油市场需求下行的情况下，国内成品油销售量增长0.3%，市场份额提升1.5个百分点；四是天然气销售业务统筹资源和市场，实现量效双升。上半年，公司销售天然气1,515.0亿立方英尺，同比增长2.9%；国内销售天然气1,197.7亿立方米，同比增长4.2%，再创历史同期新高，市场份额提高2.1个百分点。

二、努力提升股东回报

公司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努力提升投资者获得感。一是近年来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派息额屡创新高，2024年全年和2025年上半年派息额分别为860.2亿元和402.6亿元，均为历史同期最好水平，股息收益率亦好于金融市场主要利率水平。二是公司将继续秉承回报股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相关因素的基础上确定派息额，努力创造优良业绩，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三、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强化创新引领，把创新作为第一发展战略，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提升油气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积极培育新兴产业，打造“第二增长曲线”；超前布局未来产业，构建“第三增长曲线”。聚焦油气勘探开发、炼油化工、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加快关键技术攻关，促进科技成果快速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大力实施“数智石油”战略举措，推进数智技术与能源产业深度融合、产业数智化与数智产业化协同发展，实现全产业链效率效能持续提升。

四、积极推动公司市值提升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市值管理工作，严格遵守监管法规，致力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高质量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多维度、多层次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持续提升ESG管理水平，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显著成效，得到市场认可。一是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有关要求，为更好地维护公司、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公司市值管理办法》，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二是为进一步提升资本市场工作质效，公司制定并实施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升方案》和《ESG质量提升年工作方案》，持续做好公司市值管理工作。三是积极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构建多维度、多层次的市场沟通体系，通过业绩说明会、管理层路演、反向路演、集体调研、投资会议、电话热线、专用邮箱和上证e互动平台等多种形式，加大沟通力度，保持与广大投资者广泛、有效和及时的沟通；增加投资者与管理层、董事会面对面交流频率，实现公司与市场的良性互动。

公司将持续评估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评估方案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相关预测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2025—03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和取消监事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最新变化，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能力，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实际拟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制度进行修订并取消监事会。上述事项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监事会取消，《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时废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规则》《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规则》《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内部问责工作规则》《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实施细则》《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实施细则修订说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实施细则修订对照表》《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实施细则修订对照表说明